​

  为切实做好全镇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国务院《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我镇地质灾害防治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严控增量、减少存量”、“搬迁避让与工程治理相结合”、“专业监测与群测群防相结合”的指导思想。

二、地质灾害现状及分布情况

  目前，全镇入库备案地质灾害隐患点共13处。入库点主要类型有滑坡、危岩、和不稳定斜坡。其中滑坡6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46%；围堰6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46%，不稳定斜坡1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8%。

全镇地质灾害隐患点主要分布在大罗山、长寿寨、联合、飞石、红岩、群力村等坡度较大地区。各村地质灾害隐患点基本情况已备案。

三、安全和工作目标

（一）安全目标

1、登记备案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监测预警点内、警示防范区内、新生突发性地质灾害区域均不发生人员伤亡。

2、治理项目不发生较大以上险情，搬迁避让项目不发生人员伤害，监测预警群测群防项目不发生人员伤亡。

（二）工作目标

我镇要紧紧围绕“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应急救援”四大体系建设，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各项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主要工作目标是：

    1、全面排查、核实登记备案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位置、灾害类型、范围、威胁对象，灾害体变形情况及发展趋势、稳定性等级、防治措施建议以及各等级备案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四到位”、“八落实”落实情况，做到排查、核实率100%。

2、对全镇已登记备案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参照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隐患点标准实施规范化建点，做到建点率100%。全面启动群测群防手持终端开展群测群防监测预警工作，做到上报率、合法率达到100%。

3、全面对交通干线、山区农村村级公路沿线的高陡斜坡及陡崖地带调查、排查率100%。

4、全面对辖区内3人以上居住的“三山两翼”的高陡斜坡及沟谷、深丘以及农村村民房屋后切坡等风险较高地带的调查、排查率100%。

5、新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经技术支撑单位核实后，属于地质灾害的，纳入群测群防监测预警体系，纳入率100%。

四、地质灾害发展趋势研判与防灾对策

（一）地质灾害发展趋势时间空间预测

1、汛期降雨诱发地质灾害趋势预测。今年区气象局通知，我镇今年强降雨等极端天气较多，汛期提前进入，5-10月为地质灾害的重点防范期。

2、地质灾害重点防范区域预测。根据我镇地形地貌，地质构造、地层岩性分布，我镇地质灾害重点防范区域：一是大罗山、长寿寨、飞石地区；二是群力、联合、红岩地区；三是、各村临山斜坡地带的村组；四是公路交通主干道两旁的陡崖地段。

（二）地质灾害防灾对策

1、重点区域地质灾害防灾对策

（1）偏远地区地质灾害隐患点的防灾对策。认真落实“四重网格化”管理，加强监测和巡查等群测群防监测预警及临时疏散避让工作，汛前及讯初加强应急避险演练，做好地质灾害点周边截排水，采取及时封闭地表裂隙等简易防治措施，加强搬迁避让力度。

（2）交通干线两侧的地质灾害防灾对策。加强巡查、及时发现隐患。对隐患点规模小，较易治理的，要及时进行治理；对规模较大，险情不严重的，一时又难以治理的，要加强监测预警，设置缓冲带；对险情较严重的，该断道的要断道，同时要加快推进工程治理工作。

（3）人口密集区地质灾害防灾对策。一是加强排查，查找地质灾害隐患源头。对规模较小且较易治理的，要立即组织治理；对隐患规模较大，险情较严重的且治理时间较长的，一要做好群测群防监测预警，搞好截排水，设置缓冲带，该疏散人员的要及时疏散，做好各方面的应急准备工作，二要及时制定治理方案，加快推进工程治理工作。

（4）工程建设诱发地质灾害防灾对策。加强对高切坡、高填方、深开挖建设项目的监管，并制定相应的防治措施，与工程同步进行治理，杜绝因工程建设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

2、重点防范期地质灾害防灾对策

（1）加强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严格执行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等三查制度；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信息报送、应急调查处置等制度，发放防灾、避灾明白卡，每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必须落实具体责任人及监测人，按要求做好监测预警工作。

（2）完善应急预案，做好应急值守和保障工作，加强应急演练。各村要针对本辖区实际，充分整合现有资源，建立和完善地质灾害应急指挥机构、抢险队伍和应急物资，确保临灾抢险工作及时有效。

（此件公开发布）